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賴又誠
電話：(06)2991111分機7753
電子信箱：yoyo83721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仁德區長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（一）字第110078616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（0786167A00_ATTCH1.pdf、0786167A00_ATTCH4.pdf、
0786167A00_ATTCH3.odt）

主旨：訂定「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學校及幼兒園急難慰問金發給要點」自即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「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學校及幼兒園急難慰問金發給要點」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小學附設幼兒園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專設幼兒園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法制處（請登錄法規資料庫）（含附件）、本局秘書室（含附件）、本局學輔校安科（含附件）

